

莫罗博士岛

引 子

1887年2月1日“虚荣女士”号与一艘弃船相撞而失踪，出事地点大约在南纬 1° ，西经 107° 。

1888年1月5日，即出事后的第11个月04天，我的叔叔爱德华·普伦狄克被一艘小船救起。方位在南纬 $5^{\circ}3'$ ，西经 101° 。小船的名字字迹模糊，但据推测应当是失踪的“吐根”号上的。我叔叔是个普通绅士，在卡亚俄码头登上“虚荣女士”号开始海上旅行。出事后人们以为他淹死了。他向人们讲述自己的遭遇，但因太离奇，人们都以为他疯了。后来，他又称自逃离“虚荣女士”号，他的大脑一直是一片空白。一时间，心理学家们把他的症状当作一个饶有兴趣的病例展开讨论，探讨精神和肉体的压力导致人失去记忆力的规律。下面的叙述材料系本篇引子的作者，他的外甥兼继承人在他遗留的文件堆里找出来的，材料上没有要求公开发表的意思。

在我叔叔遇救的那个海域，人们所知道的惟一的岛屿叫贵族岛。那是一座没有人烟的火山岛。1891年，皇家“蝎子”号曾造访过该岛。一群水手登上了小岛。他们发现那上面只有一种怪异的白蛾，一些野猪、野兔，和形貌怪异的耗子。此外别无他物。他们不曾带回这些动物的标本。所以本篇故事便缺乏最重要的东西来证明其真实性。在说明这一点的基础上，把本篇故事公布于众似乎不会有什么妨害。我相

信这正是我叔叔的意图。这份材料至少说明了这样的情况：我叔叔在南纬 5° ,东经 105° 。不知了去向,过了 11 个月之后他在海洋的同一方位再次出现了。在这段时间里他总得以某种方式活下来。听说有一艘叫作“吐根”号的木帆船,船长约翰·戴维斯是个酒鬼。这艘船在 1887 年 1 月确实载着美洲狮和一些别的动物从非洲启航。在南太平洋地区的几个港口,这艘木帆船很有些名声。它最后是在那片海域失踪的,船上载有大量的椰果干,1887 年 12 月从班雅启航驶向它那未知的命运。这个日期与我叔叔的故事正好吻合。

查里斯·爱德华·普伦狄克

第一章

在救生艇里

关于“虚荣女士”号的失踪已有过许多报道，这里我不再赘述。大家都知道，“虚荣女士”号驶离卡亚俄港之后的第十天，撞上了一艘弃船。18天后，载着7名水手的大救生艇被皇家炮舰“长春花”号救起，他们死里逃生的故事，便像“美杜莎”号那更加耸人听闻的遭遇一样，流传开来。然而我还是要为已经家喻户晓的“虚荣女士”号的故事增加一段同样可怕，但却更加离奇的片断。迄今为止，人们一直认为小救生艇里的四个人都淹死了。事实并非如此。我有最好的证据来证明这一点——我，就是那四人当中的一个。

然而，我必须首先说明，那小船里从来就不曾有过四个人；只有三人。1887年3月17日的《每日新闻》称，“船长看见一个人跳进小救生船”。那人是康斯坦斯，他没能跳进船里，这是我们的运气，对他则是不幸。他从撞断了的斜桅底下乱成一团的绳索里溜下来；他松手往下跳的时候，脚被一些小绳缠住了，头朝下在空中悬了一会儿，然后摔下来，落水时撞在水中的圆木或是方木上。我们朝他划过去，可是他再也没有浮上来。

我说过，他没能上我们的船是我们的运气。似乎也可以

说，这也是他本人的运气。因为救生船里只有一只小桶水，一点儿发了潮的水手饼干——警报发出得很突然，船上的人对灾难根本无所准备。我们以为救生艇上的食品和淡水会多一些（尽管那里好像也没有），就朝他们大声呼喊，但他们听不见。第二天上午，细雨停止后——雨一直下到中午——救生艇已无踪无影。小救生艇晃来晃去，我们站不起身来观望。海浪很大，很难将我们的小船划向救生艇。当时同我在一起逃生的另外两人中，一位是像我一样的乘客，名叫赫尔默；另一位是水手，身材矮小粗壮，说话带点儿口吃。我不知道他的名字。

我们在海上漂流着——先是饥饿；淡水用光了后又是难以忍受的渴。我们总共漂泊了 8 天。第二天之后大海慢慢平静下来，海面像镜子一样。一般读者无法想像那 8 天的苦难，因为在他的记忆中没有任何相似的经历能够让他想像得出那种情形——这对他是幸运的。第一天过去了，我们相互很少说话，只是躺在船里，眼睛盯着天边。一天天过去了，我们的眼睛显得越来越大，越来越憔悴，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同伙越来越痛苦，越来越虚弱。太阳也变得无情。第四天淡水用完了。我们已经开始胡思乱想，彼此用眼神转达那些荒诞不经的想法；我想那是在第六天，赫尔默说出了我们都在想的那个主意。我依然记得我们的嗓音——干涩细弱，我们聚到一堆，说话时好少用些力。我坚决反对那个主意，宁可凿穿船底一起坠海喂鲨鱼。鲨鱼一直在跟着我们。但是赫尔默说如果我们接受他的建议，我们就有的喝了，水手转而同意了他的主意。

但我不愿抓阄。夜里，水手和赫尔默嘀嘀咕咕，我手握

折叠式小刀坐在船头，心底下却怀疑自己是不是还有足够的胆量去搏斗。到了早上我同意赫尔默的建议。我们拿出一枚半便士来决定谁该是那个多余的人。

闹落到水手头上。但他是我们三人之中最健壮的。他不服，同赫尔默动起手脚。他们扭成一团，都快站起来了。我朝他俩爬过去，打算拖住水手的腿，好帮帮赫尔默。船身摇晃起来，水手一个趔趄，两人倒在船舷的上缘，一起翻进海里，石头般沉入海底。我记得当时自己对此哈哈大笑，却不知为何而笑。好像身外有股力量忽然让我笑了起来。

我躺在小船里的坐板上，不知过了多久。我一直在想，倘还有力气，就喝海水，就让自己发疯，这样能死得快一些就在我躺在小船里的时候，我看见水天线上有一朵白帆向我驶来，可我对它兴味索然，并不比看到一幅这样的画更兴奋。我当时一定是思绪紊乱，但我还清楚地记得所发生的一切。我记得我当时的头随着海涛晃动起伏，漂着白帆的天水线上上下下地跳荡。我还清楚地记得我认为自己已经死了；救援的人来迟了一小会儿，而我的灵魂刚刚飘然身外，这是一个多么可笑的恶作剧！

我头枕着坐板躺在船里，觉着过了很久很久，望着上下起伏的木船从海面冒出来——那是一条双桅小帆船，船头和船尾都装备有风帆。因是逆风行驶，木帆船左左右右地变换着方向，绕着大圈儿航行。我绝没想到应当引起他们的注意。看到木帆船舷靠过来之后，我什么也记不清了。后来我发现自己在木船船尾的舱室里。我依稀记得有人把我抬上舷梯；记得有一张大脸盘，红红的，长着雀斑，周围满是红色发须，在舷墙上边盯着我。我还断断续续地记得一张黑面孔，眼睛

大得出奇，凑到了我的眼前。但我一直以为那是个恶梦，直到后来我真地看见了那张脸。我觉得我还能记起有人向我紧闭的嘴里喂了些汤水。我能记起来的就这这么多了。

第二章

去往无名岛的人

我发现自己所在的那间舱室很小而且很乱。一个年岁不大的人坐在我的身旁，摸着我的手腕的脉搏。他长着一头亚麻色头发，浓密的稻草色胡子，下嘴唇下垂。我们相互注视了一会儿，彼此没有说话。他一双灰色眼睛水汪汪的，却奇怪地缺乏神情。

这时，头顶上方一阵响动，仿佛有人在撞击铁床架，接着传来某种大动物低低的怒吼声。就在这时，那人又说话了。

他重复了一遍他的问题：

“现在感觉怎么样？”

我想当时我说我觉得没事了。我记不起自己是怎么上船的。他肯定从我脸上看出了我的疑惑，因为我当时说不出话来。

“你是从一只小救生艇上被救上来的，当时你都快饿死了。小救生艇上的名字是“虚荣女士”号。船帮上缘有血迹。”这时我看到自己的手，瘪瘪的，看上去就像是装满松散骨架的脏兮兮的皮钱夹。我记起了船上发生的一切。

“吃点儿这个，”他递给我一杯冰镇的深红色东西。

那东西有血腥味，我顿感强壮了许多。

“你很走运，”他说，“救你的船上有医生。”他说话时像要流口水，多少有点大舌头。

“这是条什么船？”我缓缓地问道。长时间没有说过话，嗓音有些嘶哑。

“这是条往返于阿里卡港和卡亚俄港之间的小商船。我从没问过它原本是哪国制造的。我猜它准保是天生傻瓜的国度制造的。我是从阿里卡上船的乘客。船主那头笨驴——他也是这艘船的船长，叫戴维斯——弄丢了执照什么的。你知道他那种人。他给这船取名‘吐根’^①，真是从所有地狱般的名字中挑出来的，即使海上风平浪静，这艘船也会晃个晕天黑地的。”

头顶上的声音又响起来。是一个人的声音伴随一只动物的咆哮声。接着另外一个声音断喝“该死的傻瓜！”平静下来。

“你差点儿就一命呜呼了。”那人说。“真是太悬了。不过现在我已给你打过针了。注意到胳膊疼了没有？我给你打过针了。你昏迷不醒将近 30 个小时。”

我思维迟缓，一群狗的吠声又打断了我的思绪。

“我现在可以吃点东西了吧？”我问道。

“多亏我，”他说，“这会儿羊肉还在炖着呢。”

“好吧，”我放心地说道。“我就吃点儿羊肉吧。”

“但是，”他有点儿犹豫，“你知道我非常想听你讲讲船里怎么会只剩下你一个人。”

我想我看得出他的眼神里有一丝怀疑。

一种产生于南美的茜草科植物的根，常用作催吐剂。——译注

“讨厌的嚎叫声！”

他突然离开舱室，我听见他跟什么人大声吵了起来。我觉得那人回答他话的时候叽里咕噜的。最后好像动了手脚，可我又觉得像是听错了。后来他冲狗群吼了一嗓子便返回了舱室。

“好吧？”他刚进门便说。“你接着讲吧。”

我告诉他，我叫爱德华·普伦狄克。我告诉他我为什么喜欢上了博物学，我借此从闲适生活的无聊中得到解脱。他对这一点饶有兴趣。

“我自己搞一点科学研究——我在大学的学院里学过生物学——从蚯蚓体内取卵巢，从蜗牛身上取角质带等等。天哪！那是十年前的事了。不过你说，接着说，跟我说说那条船的情况。”

虽然我讲得再简单不过——因为我非常虚弱——但他显然对我讲述自己经历的坦率态度很满意。我的情况一讲完，他马上把话题转向博物学和他自己的生物学研究上来。他开始向我详细询问托特纳姆法院路和高尔街的情况。

“卡普拉兹还是那么繁华吗？那是个多么繁华的商店呀！”

显而易见，他曾是个普普通通的医科学生。他情不自禁地把话题又转向了音乐厅。他还给我讲了一些趣闻轶事。

“我抛弃了这一切。”他说，“那是十年前的事了。那时多么令人愉快！年轻时我出了不少洋相，……21岁以前耗尽了青春时光。我敢说现在那里准变样了……我得去看看那个蠢驴厨子，看看他把你的羊肉炖成什么样了。”

头顶上又响起怒嗥声，来得突然，野性十足，吓得我毛骨悚然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我冲他身后喊道，但门给关上了。

他回来时端着炖羊肉。羊肉的美味吊起了胃口，我一下子把野兽的叫声抛到了脑后。

一天下来，吃吃睡睡，我恢复得很快，能够从床上起来到小舱口去观看绿色的大海了。此刻，海浪努力追逐着我们。我判断帆船是在顺风航行。我正看着，蒙哥马利——这是那位亚麻色头发人的名字——又回到舱室里来。我请他找几件衣服。他把自己的几件帆布衣服借给了我。他告诉我，我在小船里穿的那些衣服都扔到海里去了。他的块头大，胳膊腿长，我穿他的衣服有点肥大。

他漫不经心地对我说，船长在船长室里已喝得八成醉了。我一边穿衣服，一边向他打听这艘船的目的地。他说这条船驶往夏威夷，但中途必须让他先下船。

“在哪儿下？”我问道。

“是一个岛子……我住的岛。据我所知现在它还是个无名岛。”

他的下嘴唇向下垂着，眼睛盯着我，忽然故意装出傻里傻气的样子。我猜他是在有意回避我的问题。我不便多问了。

第三章

奇怪的面孔

我们离开舱室时，只见有个人在舱梯口挡住我们的去路。他背朝着我们站在舷梯上，正朝舱口外观望海浪。看得出他是个畸形人，个子粗矮，呆头呆脑，驼背，毛茸茸的脖子上顶着一个脑袋，深深地缩进肩膀里。他身穿深蓝色哔叽衣服，一头黑发又粗又密地出奇。我虽然看不见，但听得见猎狗在狂吠。那人马上缩回身子，我伸出手来挡住他，免得被他撞着。他碰到了我的手，像动物一样迅疾地转过身来。

不知怎的，那张黑面孔突然展现在我面前时，令我大惊失色——那张脸畸形得不能再畸形了。他脸部向前凸起，形成狗或狐狸的鼻吻。一张大嘴半张半开，齙着白花花的大牙齿。我从来没见过人有这么大的牙齿。他眼角充血，只有一丝白眼圈框住两颗淡褐色瞳仁，脸上怪模怪样地闪耀着兴奋的色彩。

“混蛋！”蒙哥马利喝道。“你他妈的还不让路？”

黑面人一声不吭地赶忙朝边上挪了挪。

我爬上舱梯，忍不住又看了他几眼。蒙哥马利在梯口又呆了一会儿。

“这里没你的事，懂吗？”他慢慢地说道。“你的地方在前

面。”

黑面人畏缩起来。“他们……不让我上前舱。”他慢慢吞吞地回道，嗓音沙哑得有些怪。

“不让你上前舱！”蒙哥马利话里带着威胁。“可我叫你去。”

他还想再说些什么，忽然抬头看见我，便跟在我后面爬上舱梯。我的半个身子已经爬出了舱口，我停住脚步，扭头看看这个黑家伙，依然被他的丑陋惊骇得无法形容。我过去从未见过这么可憎的、这么怪异的面孔，然而——如果这种矛盾的说法可信的话——我同时又有奇怪地感觉，我在什么地方确实实现过眼下这副令我惊讶不已的面孔和姿态。后来我想，也许是我被抬上船的时候见过他了。然而这还是释解不了我与他似曾相识的疑团。可是如果一个人看到过如此奇特的脸，怎么可能忘记看到它的具体场合呢？这令人难以想像。

蒙哥马利爬了上来，打断了我的思索。我扭头望望四周，打量这艘小型帆船的平甲板。在舱下我听说过船舱上面的动物叫声，因此对于可能见到的东西心理已有所准备。但是我的确不曾见过这么肮脏的甲板。到处扔着胡萝卜残块、绿果皮、绿菜皮，还有各种叫不上名堂的垃圾。主桅杆下面用铁链子拴着一群凶猛的捕鹿猎狗。猎狗见到我，又是跳窜又是狂叫。后桅杆那边一个不大的铁笼子里关着一头大美洲狮。笼子太小，狮子连转身的空间都没有。远处右舷墙下面有一些大箱子，里面养着兔子。一头孤独的无峰驼被塞在前方的一个小笼子里。猎狗的嘴上全给带上了皮嚼子。甲板上惟一人就是手握轮舵默不作声的瘦削水手。

缝了补丁的脏兮兮的船帆里鼓满了风。往上看去，船上的所有的帆好像都张开了。天空万里无云，太阳已经走到西天的一半；长长的海浪与我们齐头并行，微风吹起了朵朵浪花。我们从舵手身边走过，来到船尾栏杆，只见船尾下冒着泡沫儿的海水，翻腾着，消失在后面。我回过头来再次打量这艘脏船的全貌。

“这是海上动物园吗？”我问。

“好像是吧。”蒙哥马利说。

“带这些动物干什么？是商品？是稀有物种？船长想把它们卖到南海去吗？”

“好像是吧，不是吗？”蒙哥马利说着，转过身去看船尾泛起的滚滚浪花。

突然船舱里传出一声大叫，接着是一阵咒骂声，黑脸畸形人慌慌张张爬上甲板。他身后追着一个头戴白帽子，满头红发的男人。那些猎狗先前朝着我狂吠，已经疲倦了。这会儿见到畸形人，又来了精神，蹿着，叫着，恨不能挣脱锁链。畸形人在这群狗面前犹豫了一下，红毛子乘机逮住他，一记重拳直捣他的肩胛骨，那可怜虫便像一头被砍倒的牛一样倒在肮脏的地上，滚到了狂吠乱叫的猎狗当中。算他走运，那些猎狗嘴上都上了嚼子。红毛人得意万分，狂呼一声，摇摇晃晃地立在那里。我觉着他很危险，极有可能向后掉到舱下面去，也有可能向前跌在他的对手身上。

第二个人一露面，蒙哥马利凶起来，“站着别动！”他喝道，口气里带着抗议。前甲板上出现了两三个水手。

黑脸人还在大声哀嚎，声音极特别。他在猎狗的脚下滚来滚去。没有人试图去救他。猎狗们极尽所能地折磨他。它

们拿带着口嚼的嘴拱他，灵巧的灰色身体在这具趴在地上的笨东西身上踩过来踩过去，就像在跳舞。前甲板的水手朝着猎狗喝采叫好，好像这是一场精彩的体育比赛。蒙哥马利愤愤地骂了一句，大步走过甲板。我随他走去。

眨眼间黑脸人摇摇晃晃地爬起来，踉跄地走了几步又绊倒在支架旁边的船墙上。他倚在那里呼哧呼哧地喘着气，扭头望着那群猎狗。红发人开怀大笑，甚是得意。

“听着，船长，”蒙哥马利说道，口齿不清的毛病更重了。他抓着红发人的胳膊说：“这样可不行！”

我站在蒙哥马利身后。船长半转过身，用一副醉汉呆滞而又严肃的眼神瞅着他。

“什么不行？”说着，他用惺松的睡眼对着蒙哥马利的脸看了一会，又骂了一句“该死的接骨郎中！”

他使劲挣脱两臂，一双长着雀斑的拳头插了两下，才插进衣兜里。

“那人是乘客，”蒙哥马利说，“我奉劝你别去碰他。”

“见鬼去吧。”船长大声嚷道。他突然转过身，蹒跚着走到一边，“在我自己的船上我爱干什么就干什么。”他说。

我以为蒙哥马利可能不会搭理他了——因为那畜牲喝醉了。但他的脸色只是更加苍白了一点，跟着船长走到舷墙边。

“听着，船长，”他说。“不能再虐待我的人。自从他上了船他就受欺负。”

酒精的作用一时使船长哑口无言。

“该死的接骨郎中！”他只说了这么一句。

看得出蒙哥马利性格傲慢而固执，他的仇恨会日积月累至白热化，而绝不会再冷却到能宽恕他人的温度。我还看出，

他们的争吵有时在升级。

“他喝醉了。”我忍不住管闲事了。“你这么做没用。”

蒙哥马利外翻的下嘴唇丑陋地扭曲了一下。

“他总是喝得醉醺醺的。你认为那样就能原谅他对乘客的粗暴吗？”

“我的船，”船长又开口，颤颤巍巍的手往笼子方向摆了摆。“是条干净的船。瞧瞧现在吧。”当然谈不上干净。“水手们，”船长继续说，“都是干净整洁，受人尊重的水手。”

“是你同意带上这些动物的。”

“但愿我永远不会看到你那个地狱岛。你们那么个岛上……要这些动物干什么？还有你那个人……你以为他是个人。可他是个疯子。而且，他在船尾干什么。你以为整个他妈的这条船是你的？”

“那个可怜鬼一上船你的水手就欺负他。”

“那是他活该——他是个魔鬼，丑八怪。我的人受不了他，我受不了他。我们谁也受不了他。你，也受不了他。”

蒙哥马利转身走开了。

“不管怎么说，你们别碰那个人。”他一边说，一边点着头。

但船长要找茬儿吵架。他提高了嗓门：

“我告诉你，他要是再到船尾来，我要把他的五脏六腑挖出来，把他的五脏六腑挖出来！你算什么人，竟要来告诉我该干什么。告诉你，我是船长——船长加船主。我就是这里的法律。我告诉你——法律和先知。我们讲好价钱，从阿里卡港带上一个主人和他的侍者，再带回一些动物。我可从未答应带一个发了疯的魔鬼和一个傻瓜接骨郎中！一个……”